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394316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11日

商 标

悦佰纶

申 请 人 兴县亚龙劳务派遣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西省吕梁市兴县蔡家崖乡蔡家崖村

代理机构 山西华企品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为他人推销；进出口代理；药品零售或批发服务；兽药零售或批发服务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复印服务；自动售货机出租